

附件 2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 系统申报指引

目录

第一章 系统网址及账号	4
1.1 系统运行环境	4
1.2 系统账号与系统地址	4
1.2.1 业务申报地址	4
第二章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	6
2.1 业务介绍	6
2.1.1 申请条件	6
2.1.2 业务流程	6
2.2 单位银行账户管理	7
2.3 发放记录查询	8
2.4 单位申报	8
2.4.1 【办理情形选择】	8
2.4.2 【博士后人员基本信息】	9
2.4.3 【博士后出站留（来）深首次工作信息】	9
2.4.4 【境内博士后进站相关信息】	10
2.4.5 【境外博士后进站相关信息】	10
2.4.6 【教育经历】	10
2.4.7 【工作经历】	10
2.4.8 【其它城市参保情况】	11
2.4.9 【申请出站留（来）深生活补助情况】	11
2.4.10 【深圳市新引进博士人才生活补贴发放记录】	11

2.4.11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申请记录】	11
2.4.12	【申报单位情况】	12
2.4.13	【报送去向】	12
2.4.14	【事项材料上传】	12
2.5	单位审核	13
2.6	有关事项说明	16

第一章 系统网址及账号

1.1 系统运行环境

关于您的电脑和浏览器兼容性问题：

1.建议使用 win7 以上操作系统，谷歌 **Chrome** 浏览器访问本系统，如使用其他操作系统和浏览器，可能会有兼容性问题。

2.申报系统需要以 PDF 格式输出报表，请安装 PDF 官方软件。

3.如果您在使用系统过程中遇到问题，可自行查阅各业务的系统操作手册，如不能解决也可以拨打以下电话获取支持技术支持电话：0755-88892919（如遇电话占线可以优先考虑发邮箱处理）。技术支持电子邮箱：rsjxxzx@hrss.sz.gov.cn（请提供联系人姓名、电话、QQ 号、系统名称、业务事项名称、问题描述、系统截图）。

1.2 系统账号与系统地址

1.2.1 业务申报地址

登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s://hrss.sz.gov.cn/>）后选择“人社服务中心”进行登录。



单位办理业务选择“法人登录”。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法人包括企业、个体工商户、政府机关、社会团体等

请您使用【微信】扫码登录

其他登录方式

账号密码

网银证书

CA证书

登录后在业务办理栏目搜索“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选择在线办理。

业务办理

全部事项

场景式服务

一件事一次办

主动兑现

事项名称 业务领域

查询

重置

[全部事项](#)
[就业创业](#)
[劳动关系](#)
[人才服务](#)
[人事人才](#)
[社会保障](#)

序号	事项名称	操作
1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	办事指南 在线办理 ☆

1

第二章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

2.1 业务介绍

2.1.1 申请条件

根据《深圳市博士后工作管理规定》（深人社规〔2024〕2号）第三十一条：博士后人员期满出站后6个月内留（来）深全职工作且与企事业单位签订3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给予每人36万元出站留（来）深生活补助；

对于全球排名前100名的国（境）外高校从事博士后研究不少于2年、博士后研究结束3年内且年龄不超过40周岁的境外博士后，来深全职工作，且与本市企事业单位签订3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给予每人36万元出站来深生活补助。

生活补助分三期平均发放，境内博士后期满出站后或海外博士后回国来深工作满6个月、18个月、30个月时可申请。逾期1年未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当期资助。

注意事项：

1. 对于境内博士后：2023年12月24日以后出站【出站时间以《博士后证书》的博士后出站时间（非落款时间）为准】的博士后，可按规定申请留（来）深生活补助。

2. 对于回国来深的境外博士后：2023年12月24日以后来深的（以来深后签订的劳动合同起始时间及社保缴交记录为准）的博士后，可按规定申请留（来）深生活补助。

3. 关于生活补助的申报逾期时间界定。以第一期为例，出站后在深工作满6个月起算1年申报期。比如出站时间为2025年1月，工作满6个月（2月-7月），2025年8月-2026年7月之间申报即可，2026年8月起判定逾期。此外，因2025年1月系统上线，申报第一期补助的博士后人员在深工作满6个月时间为2024年6月-11月之间的，申请时间延长至2025年12月，2026年1月起判断逾期。

4. 关于就高不重复享受事宜。我市博士后生活补助和新引进博士人才生活补贴就高不重复享受；已申领我市新引进博士人才生活补贴，再申请我市博士后生活补助的，系统将自动抵扣已申领金额。

2.1.2 业务流程

生活补助业务需由单位发起，为便于填写博士后相关信息，前置了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因此，单位为博士后人员申请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之前，博士后个人需先办理工作情况填报，具体情况如下：

1. 工作情况填报事项由个人发起申请，单位审核及录入考核结果后即办理通过，无需提交至市人社部门。业务三个情形，分别为：出站考核（首次）、出站考核（第二次）、出站考核（第三次），分别对应三期生活补助。

期满出站（或回国来深）后在深工作满6个月、18个月、30个月后可对应

申请首次考核及第一期生活补助、第二次考核及第二期生活补助、第三次考核及第三期生活补助。

2. 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办结后，单位经办人账号发起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业务申请，自动获取已办理完成的工作情况填报事项表单信息，填写单位相关信息及上传相应材料后提交单位审核岗，单位审核岗审核通过后提交至受理环节。

注意事项：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和生活补助业务均应在同一家单位完成，如完成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后但未申请生活补助业务时更换工作单位，应在新工作单位补充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否则申报单位无法获取相关信息。

2.2 单位银行账户管理

单位在首次办理业务前需要填写银行账户信息，参照章节 1.2.1 登陆个人中心后在“信息管理-银行账户管理”进行填写。单位开户行名称需填写到支行，例如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油支行，注意支行填写请务必准确无误。

广东政务服务网

3**** [9*****]

当前位置：首页>个人中心

3****

44*****2

我的消息

信息管理

单位信息

法人证件号码：914*****

单位名称：9*****

证件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查看

我的业务

我的预约

我的收藏

服务足迹

未提交

审核中

已完成

待办

流水号

经办日期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查询

重置

待办

已办

更

信息管理

博士后信息管理

银行账户管理

银行账户管理

* 单位开户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 银行户名

XX公司

* 银行账号

955888888888888888877

保存

2.3 发放记录查询

单位可在该模块查询全部本单位申报的已复审通过的业务（包括（未发放 / 已发放 / 不予发放等三个状态），并可查看每位博士后的实发金额，根据公示时间、批次号、发放时间等信息查看每批次接收的补助总额所包括的博士后人员，同一批次的博士后人员公示时间和批次号均一致。

单位可按事项名称、博士后人员姓名、证件号码、全国博管会编号、补助类型、公示结束时间范围、发放时间范围、发放状态（未发放 / 已发放 / 不予发放，“未发放”特指复审通过但尚未发放的业务）对发放记录进行检索。

信息管理

权限管理

博士后信息管理

银行账户管理

专家管理

博士后人员管理

发放记录查询

发放记录查询

* 事项名称

在站博士后生活补助申领（2025年1月1日后进站）

博士后人员姓名

证件号码

查询

更多查询条件

NO	姓名	证件号码	全国博管会编号	站点名称	所在部门（学院）	补助类型	补助标准	本期抵扣金额
1	安*	44****12	429064	深圳大学	C/111	在站博士后生活补助-开题考核	0	0
2	安*	44****12	429064	深圳大学	C/111	在站博士后生活补助-开题考核	0	0

2.4 单位申报

2.4.1 【办理情形选择】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有三个办理情形可选择：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二期）、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三期），单位请根据博士后情况选择办理情形。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

办理区域

深圳市

选择办理情形

办理情形

☒ 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一期）

☐ 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二期）

☐ 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三期）

申请条件

博士后人员期满出站后6个月内留（来）深全职工作且与企业事业单位签订3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
对于全球排名前100名的国（境）外高校从事博士后研究不少于2年、博士后研究结束3年内且年龄不超过40周岁的境外博士后，来深全职工作，且与本市企事业单位签订3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

选择情形及勾选承诺后点“下一步”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

2.4.2 【博士后人员基本信息】

点击“获取”按钮可选择已在本单位完成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的博士后，选择后系统会自动加载考核时填写的博士后信息。办理情形为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一期）的，获取的信息为已在本单位完成首次考核的人员；办理情形为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二期）的，获取的信息为已在本单位完成第二次考核的人员；办理情形为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三期）的，获取的信息为已在本单位完成第三次考核的人员。

注意事项：博士后人员基本信息至工作经历（2.3.2-2.3.7）内容均直接获取已办结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内容，无需重复填写。

博士后人员基本信息

姓名

获取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出生日期

请选择日期

博士后信息

姓名

证件号码

查询

NO	操作	姓名	证件号码	审核结果	审核通过时间
1	选择	8448测试	8448测试	已通过	2025-01-10 17:32:11
2	选择	8448测试	8448测试	已通过	2025-01-13 15:55:24

<

1

>

取消

确定

博士后人员基本信息

姓名

8448测试

获取

性别

男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8448测试

出生日期

2001-01-01

联系电子邮箱

zhang@163.com

国籍

中国

政治面貌

民革党员

民族

汉族

手机号码

13900000000

博士后人员类型

境内博士后

当前工作单位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900000

当前劳动合同期限起始日期

2024-01-01

当前劳动合同期限终止日期

2025-01-31

工作地点是否在深圳市

是

出站后工作业绩简述

出站后工作业绩简述出站后工作业绩简述出站后工作业绩简述出站后工作业绩简述出站后工作业绩简述

2.4.3 【博士后出站留（来）深首次工作信息】

选择人员后系统自动加载。（直接读取已办结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内容）

博士后出站留（来）深首次工作信息

* 博士后接收类型

出站来深

* 接收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 出站时间

2023-12

* 劳动合同期限起始日期

2024-01-01

* 劳动（聘用）合同签订时间

2024-06-30

* 出站留（来）深接收单位

深圳

* 接收单位行政区划

南山区

* 现从事专业（学科）

现从事专业

* 劳动合同期限终止日期

2029-01-31

备注

2.4.4 【境内博士后进站相关信息】

选择人员后系统自动加载。（直接读取已办结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内容）

境内博士后进站相关信息

* 博士后设站单位名称

中国

* 站点名称

中国

* 站点类型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 批准机关

深圳人社局

* 博士后招收类型

工作站联合招收

* 进站时间

2020-01-08

* 全国博士后编号

12313

* 设站单位导师姓名

赵某

* 研究课题或方向

研究课题或方向

* 申请博士后身份

留学回国

* 是否二次进站

否

2.4.5 【境外博士后进站相关信息】

选择人员后系统自动加载。（直接读取已办结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内容）

国（境）外博士后经历信息

* 国（境）外博士后经历开始时间

2017-01-03

* 国（境）外博士后经历结束时间

2024-01-01

* 海外博士后所在高校名称

斯坦福大学

* 研究课题或方向

23232

* 导师姓名

2323

* 高校排名

QS排名2usnews排名3软科排名2泰晤士排名3

* 是否属于全球排名前100名的国（境）外高校

是

2.4.6 【教育经历】

选择人员后系统自动加载。（直接读取已办结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内容）

教育经历

NO	* 入学时间	* 毕业日期	* 毕业学校	* 所学专业	* 学位	* 学历	* 学历取得地区	* 学习形式
1	2025-01-01	2028-01-25	东北大学	大数据模型	博士及以上学位	博士研究生	中国大陆	全日制统招

< 1 >

2.4.7 【工作经历】

选择人员后系统自动加载。（直接读取已办结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事项内容）

工作经历						
NO	* 工作开始时间	* 工作结束时间	* 单位名称	* 工作地点	* 职务	* 证明人
1	2022-01-05	2025-01-31	工作单位	广东省深圳市	组长	吴某

2.4.8 【其它城市参保情况】

通过全国社保信息接口获取博士后深圳市以外的参保记录。

注意事项：如获取的其他城市参保情况中存在险种类型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及相似相近类型，且人员参保状态为“参保缴费”的，请申报单位提供情况说明并上传至劳动（聘用）合同材料栏。

其它城市参保情况				
NO	险种类型	人员参保状态	参保地所在市	缴款时间
暂无数据				

2.4.9 【申请出站留（来）深生活补助情况】

补助标准为 12 万元每期，如果博士后已成功申请过深圳市新引进博士人才生活补贴或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则系统会直接自动抵扣。

如果单位银行账户为空，请参照章节 2.2 到个人中心填写银行账户信息。

申请出站留（来）深生活补助情况					
* 出站博士后考核类型	首次	* 考核结果	通过	* 出站生活补助类型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首笔
* 本期抵扣金额	7	* 补助标准	12	* 实发金额	5
* 单位开户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 银行户名	招商银行	* 银行账号	9999999999998888888888

2.4.10 【深圳市新引进博士人才生活补贴发放记录】

深圳市新引进博士人才生活补贴发放记录						
NO	业务流水号	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申报类别	补贴金额	申请日期	发放日期	抵扣说明
1	5	首发	3	2023-03-28	2023-03-29	未抵扣
2	1	首发	3	2023-04-02	2023-04-02	未抵扣

2.4.11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申请记录】

展示博士后的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申请记录。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申请记录						
NO	业务流水号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类型	资助金额	申请日期	发放日期	抵扣说明
1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科研资助-首次	1	2024-08-21	2024-08-21	未抵扣

2.4.12 【申报单位情况】

申报单位、经办电话、经办人姓名为通过单位登录信息获取，单位经办人需补充申报单位性质、申报单位新政区划信息。

申报单位情况

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性质

申报单位行政区划

经办人电话

经办人姓名

2.4.13 【报送去向】

申报信息填写完成后跳转至材料上传页面，完成材料上传后业务提交到单位审核环节。

报送去向

下一环节名称

单位审核

报送单位

2.4.14 【事项材料上传】

业务办理需要上传以下材料，所有材料均需清晰、完整扫描原件上传：

序号	材料名称	上传要求	备注
1	海外博士后工作经历证明	博士后人员类型为境外博士后请上传海外博士后工作经历证明，海外博士后工作经历证明包括国（境）外高校工作经历证明信和研究期间的护照及签证页（赴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访问人员提供研究期间的港、澳、台通行证及签证页）。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必传，第二期、第三期无需重复提交该材料。
2	博士后证书	博士后人员类型为境内博士后请上传该材料。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必传，第二期、第三期无需重复提交该材料。
3	劳动（聘用）合同	合同需明确起始时间、签订时间、工作地点。 如为外籍人员，请申报单位在该材料栏上传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明文件。	办理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二期、第三期时，如较申请上一期变更了工作单位，则为必传。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	申请出站博士后留（来）生活补助（第一期）请上传出站至今的全部纳税记录；申请第二期、第三期请上传近一年以来的纳税记录。	三期均必传，如 存在异地工资薪金纳税记录或大额劳务报酬纳税记录，请申报单位同步上传情况说明，明确全职在深工作情况、异地

			收入具体情况及异地收入是否高于深圳收入。
5	台湾地区学历学位认证书	如博士学历取得地区为台湾地区请上传该材料。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必传，第二期、第三期无需重复提交该材料。
6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	如博士学历取得地区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请上传该材料。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必传，第二期、第三期无需重复提交该材料。
7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如博士学历取得地区为国外请上传该材料。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必传，第二期、第三期无需重复提交该材料。

上传材料时，如果出站补助业务的单位经办人与出站博士后留（来）深工作情况填报业务的审核人为同一人，可以通过点击“同步材料”按键自动加载在站考核备案业务的材料到在站补助业务。

条件自检

表单提交

材料上传

完成申请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第一期）

同步材料

NO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范本下载	是否必传	材料格式限制	已上传数	操作
1	劳动（聘用）合同	查看要求		是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	查看要求		是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3	台湾地区学历学位认证书	查看要求		否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4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	查看要求		否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5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查看要求	下载	否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6	海外博士后工作经历证明	查看要求		至少提供其中一项...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7	博士后证书	查看要求				0	山上传 查看 选择电子证照

上传对应的材料后，点击“下一步”完成申请环节，提交至单位审核环节。

2.5 单位审核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补助申领业务需提交至单位进行审核。单位用户参照章节 1.2.1 登录系统，登录后在“单位待办”栏目查看待审核的业务。点击“办理”按钮进入业务审核页面。

审核结果可选择“审核通过”、“退回修改”或“不通过”。

选择“**通过**”业务推送到下一环节；

选择“**退回修改**”申请人可修改表单信息及材料，如果仅调整表单信息可不勾选需补正的材料。

14

选择“审核不通过”业务直接办结。

单位填写完成办理意见，单击【审核通过】，业务推送受理。

注意事项：

1. 单位审核环节可补充上传材料，如发现申请环节未完整上传，单位审核时可直接补充。

2. 受理、初审、复审环节需退回修改或补充材料的业务，只能选择“审核不通过”，对审核不通过的业务可点击“再次申请”后根据办理意见修改补充后上报。

3. 单位已提交的事项，如该事项尚未办结，请点击“审核中”查看；如该事项已办结（办理通过或办理不通过）可点击“已完成”查看。

我的业务							
我的预约							
我的收藏							
服务足迹							
未提交 单位待办 审核中 已完成							
经办日期 开始日期 → 结束日期 查询 重置 更多查询条件							
说明：通过政务网办理的业务存在一定延迟，请谅解。							
序号	业务流水号	事项名称	申请主体	情形名称	业务摘要	办理日期	操作
1	20250421107841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生活...	440923199301093412	出站博士后留（来）深...		2025-04-2	
2	20250411107763	在站博士后生活补助申领（...	440923199301093412	开题考核-第一期		2025-04-1	

未提交

单位待办

审核中

已完成

经办日期

开始日期

→

结束日期

白

查 询

重 置

☐ 更多查询条件

说明：通过政务网办理的业务存在一定延迟，请谅解。

序号	业务流水号	事项名称	申请主体	情形名称	业务摘要	审核结果	审	操作
1	20250421107840	出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出站考核（首次）		审批通过		
2	20250411107761	在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开题考核		审批通过		
3	20250409107746	在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中期考核		审批通过		
4	20250409107745	在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开题考核		审批通过		
5	20241230106993	出站留（来...	440923199301093412	出站博士后留（来）生...		公示无...		

1

2

4. 勾选“更多查询条件”可以根据“业务流水号”、“事项名称”、“申报主体”、“情形名称”、“业务摘要”对业务记录进行搜索。业务摘要包括姓名、身份证号、博士后人员类型、所属部门（学院）。

未提交

单位待办

审核中

已完成

经办日期

开始日期 → 结束日期

查询

重置

☒ 更多查询条件

业务流水号

事项名称

申请主体

情形名称

业务摘要

说明：通过政务网办理的业务存在一定延迟，请谅解。

序号	业务流水号	事项名称	申请主体	情形名称	业务摘要	审核结果	审	操作
1	20250421107840	出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出站考核（首次）		审批通过		
2	20250411107761	在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开题考核		审批通过		
3	20250409107746	在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中期考核		审批通过		
4	20250409107745	在站博士后...	320282199309218448	开题考核		审批通过		
5	20241230106993	出站留（来）...	440923199301093412	出站博士后留（来）生...		公示无...		

<

1

2

>

2.6 有关事项说明

1. 因该系统在受理、初审、复审环节均无“退回”功能，在需修改完善信息或补充材料时均需点击“不予受理”或“审核不通过”后业务办结，申报单位可在“已完成”模块查看相关意见，如属于补充材料或修改信息情况，点击“再次申报”再次编辑提交即可。

2. 复审通过即代表业务已审批通过，等待公示及资金发放即可。公示及资金发放一般为每季度集中开展一次（如公示名单未能及时下载保存，可直接到“**发布信息查询**”模块查询），如遇需年中追加预算经费等特殊情况，开展时间可能会视情况延后。